

#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汇成基金”)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,本公司将于2021年11月29日起增加汇成基金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。具体基金如下: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	008044
2	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	008045
3	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	009111
4	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	009112
5	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	008884
6	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	008885
7	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	010096
8	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	010097
9	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	010098
10	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	010906
11	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	010907
12	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	013222
13	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	013223

自2021年11月29日起,投资者可按照汇成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投(如有)等业务。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、费率等重要事项,详见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400-619-9059

网 址:www.hcfunds.com

汇成基金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,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。

2、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0755-29395858

网 址:www.boyuanfunds.com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,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理性判断市场,谨慎做出投资决策,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